

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和科达

公告编号：2022-089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处置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为优化资产结构，处置低效资产，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深圳市汇添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添富资管”、“受让方”）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将所持有的和科达（珠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科达珠海”）、和科达（广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科达广州”）、和科达（东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科达东莞”）的 100%股权和 100%债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转让给汇添富资管，其中股权作价 762.28 万元。同时，汇添富资管为上述三家子公司对公司的 7237.72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承诺分期分笔偿还对公司的债务。本次交易股权转让款和债务偿还担保合计 8000 万。本次出售完成后，上述三家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为后续操作的便利性，公司决定先将和科达珠海及和科达广州无偿划转至和科达东莞，再直接出售和科达东莞 100%的股权给受让方。其中，和科达珠海划转至和科达东莞的过户手续已于近期办理完成；和科达广州划转至和科达东莞的手续尚未办理完成，因此本次交易尚需在上述过户手续办理完成后方可实施。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处置全资子公司的议案》，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绝对值占公司最近一个

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故本次处置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政府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深圳市汇添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曹小鹏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11-0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9224748Q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有比例（%）
	曹小鹏	500	50
	深圳市南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	50

2、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汇添富资管总资产 1,456,115,068.89 元，总负债 950,114,529.83 元，净资产 506,000,539.06 元；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实现营业收入 741,255,694.69 元，净利润 76,141,414.32 元（未经审计）。

3、经查询，汇添富资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汇添富资管与公司前十大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无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标的概况

1、和科达珠海

公司名称：和科达（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56M6YH38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湾创路 88 号 1 栋 5 层 502 室

成立日期：2021-06-22

法定代表人：金文明

注册资本：45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互联网域名根服务器运行；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
目：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云计算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
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技术服
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网络
技术服务；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集成电路设计；光通信设备销
售；数据处理服务；网络设备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
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
辅助设备批发；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
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和科达东莞持有和科达珠海 100% 股权，和科达珠海系公司的全资
孙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7月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5,002,831.72	0
营业利润	-5,854,009.15	-4,581,023.93
净利润	-5,854,009.15	-4,581,023.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84.01	41,300,561.74
项目	2022年7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4,022,303.46	62,010,560.98
负债总额	54,457,336.54	46,591,584.91
应收款项	4,235,660.10	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	无	无
净资产	9,564,966.92	15,418,976.07

(注：以上 2021 年度数据、2022 年 1-7 月数据业经审计)

2、和科达广州

公司名称：和科达（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XUWHF53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6 号 3001 室（部位：自编 01、02 单元）（仅限办公）

成立日期：2021-06-07

法定代表人：金文明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云计算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

支持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网络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集成电路设计；通信设备销售；网络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光通信设备销售；数据处理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大数据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电子产品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移动通信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互联网域名根服务器运行。

股权结构：公司目前持有和科达广州 100% 股权，和科达广州划转至和科达东莞的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该过户手续办理完成后，和科达广州系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7 月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985,122.97	874,336.30
营业利润	-700,620.24	-6,780,087.41
净利润	3,561,175.90	-6,780,087.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509.04	-9,600,331.05
项目	2022 年 7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1,162,911.29	54,772,887.46
负债总额	54,381,822.80	51,552,974.87
应收款项	0	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	无	无
净资产	6,781,088.49	3,219,912.59

(注：以上 2021 年度数据、2022 年 1-7 月数据业经审计)

3、和科达东莞

公司名称：和科达（东莞）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56LRHM8R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科汇路1号1栋316室

成立日期：2021-06-20

法定代表人：金文明

注册资本：5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互联网区块链技术研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的研发；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和科达东莞100%股权，和科达东莞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7月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0	0
营业利润	-386,831.20	-648,864.88
净利润	-406,101.63	-648,864.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74.62	-881,056.00
项目	2022年7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02,033.49	437,240.68
负债总额	357,000.00	86,105.56
应收款项	0	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无	无

(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		
净资产	-54,966.51	351,135.12

(注：以上 2021 年度数据、2022 年 1-7 月数据业经审计)

历史沿革：2021 年公司开拓新业务领域，进军大数据服务器领域，为配合开展大数据服务器业务，公司于 2021 年 6 月份成立了全资子公司和科达（珠海）科技有限公司、和科达（广州）科技有限公司及和科达（东莞）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和科达（珠海）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用于从事服务器租赁业务，和科达（广州）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用于从事服务器销售业务，和科达（东莞）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开展业务。

4、模拟合并财务数据

为后续操作的便利性，公司决定先将和科达珠海及和科达广州无偿划转至和科达东莞，再直接出售和科达东莞 100% 的股权给受让方。其中，和科达珠海划转至和科达东莞的过户手续已于近期办理完成；和科达广州划转至和科达东莞的手续尚未办理完成。假设和科达珠海、和科达广州已划转至和科达东莞，划转后东莞和科达模拟的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7 月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5,987,954.69	874,336.30
营业利润	-6,941,460.59	-12,009,976.22
净利润	-2,698,934.88	-12,009,97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367.67	30,819,174.69
项目	2022 年 7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21,277,248.24	113,010,689.12
负债总额	104,986,159.34	94,020,665.34
应收款项	4,235,660.10	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	无	无
净资产	16,291,088.90	18,990,023.78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划转后东莞和科达模拟总资产 103,842,861.68 元，总负债 91,132,787.01 元，净资产 12,710,074.67 元；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实现营业收入 5,996,361.77 元，净利润-6,279,949.11 元（未经审计）。

（二）资产权属及其他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三家公司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它情况，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往来款项等情况

本次转让完成后，上述三家公司将不再被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三家公司应向公司偿还的债务总额为 7,237.72 万元。根据拟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深圳市汇添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同意为三家公司对上市公司的债务合计人民币 7,237.72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深圳市汇添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三家共同承诺，在 2022 年 12 月 28 日前三家公司合计偿还公司人民币 4037.72 万元债务，剩余人民币 3200 万元债务在 2023 年 4 月 15 日前还清。

除前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为前述三家公司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等其他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四）评估情况

根据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资产”）出具的浙联评报字（2022）第 527 号、（2022）第 528 号《资产评估报告》，以和科达珠海、和科达广州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作为评估范围，以 2022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得出的评估结论：和科达珠海于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7 月 31 日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956.50 万元，评估价值为 961.12 万元，评估增值 4.62 万元，增值率 0.48%；和科达广州于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7 月 31 日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678.11 万元，评估价值为 731.21 万元，评估增值 53.10 万元，增值率 7.83%。

根据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信资产”)出具的京信评报字(2022)第509号《资产评估报告》,以和科达东莞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作为评估范围,以2022年7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得出的评估结论:和科达东莞股权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22年7月31日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5.50万元,评估价值为-5.50万元,无评估增减值。

综上,前述三家公司截至2022年7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1,629.11万元,评估价值为1,686.83万元,评估增值率为3.54%。

四、本次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股权部分作价以2022年7月31日为基准日对标的股权的评估值合计数1686.83万及截至2022年11月30日标的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1271.01万作为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双方最终约定标的股权转让价款为7,622,797.30元。2022年11月30日标的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与以2022年7月31日为基准日股权评估值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标的公司8-11月正常的资产折旧291万元及房租费等各种费用导致;标的股权转让款定价与2022年11月30日标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价主要是由于国家在数字货币和电力供给方面的政策转变,标的公司业绩未能达到预期导致标的公司在出售时产生了折价。鉴于汇添富资管为三家公司对公司的债务合计人民币7237.72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承诺在2022年12月28日前偿还公司4,037.72万元债务,剩余3,200万元债务在2023年4月15日前还清,本次交易股权转让款和债务偿还担保合计8000万。

本次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股权转让合同》中的丙方是指公司拟将和科达广州100%股权与和科达珠海100%股权无偿划转至和科达东莞后的和科达东莞主体。截至本公告日,和科达珠海划转至和科达东莞的工商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成;和科达广州划转至和科达东莞的过户手续尚未办理完成,因此本次交易在上述过户手续办理完成后方可实施。本次《股份转让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转让方）：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深圳市汇添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丙方（目标公司）：和科达(东莞)科技有限公司

1. 定义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下列词语在本合同中具有如下涵义：

本合同：指本合同正文、全部附件及各方一致同意列为本合同附件之其他文件。

定价基准日：指 2022 年【11】月【30】日，简称“基准日”。

持股比例：股东认缴注册资本占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比例。

交割日：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之日。

集团公司：指目标公司和目标公司已设立、控制或不时设立、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或关联公司。

交易文件：本协议及各方签署的《公司章程》，以及为完成本次股权转让事宜需要或应乙方要求签署的其他附属协议、决议及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次股权转让相关的全部工商登记材料），统称“交易文件”。

2. 丙方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

截至本合同签订日，丙方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佰万元（¥5,000,000.00 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壹佰万元（¥1,000,000.00 元），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金额（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500	100	100%
合计	500	100	100%

3. 标的股权

标的股权：甲方同意将其持有的丙方【100%】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金额

50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金额 100 万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该标的股权。标的股权转让给乙方后，注册资本实缴的义务由乙方承担。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丙方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金额（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市汇添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	100	100%
合计	500	100	100%

4. 股权转让价款

各方同意，标的股权的股权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大写）【柒佰陆拾贰万贰仟柒佰玖拾柒元叁角】元（¥【7,622,797.30】元）（以下简称“股权转让价款”）。

5. 付款方式

各方同意，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股权转让价款。

6. 交割后集团公司债务偿还及担保

6.1. 在本协议生效且交割完成的前提下，乙方同意为集团公司对甲方的债务合计人民币（大写）【柒仟贰佰叁拾柒万柒仟贰佰零贰元柒角】元（¥【72,377,202.70】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乙方及丙方共同承诺，在 2022 年 12 月 28 日前丙方合计偿还甲方人民币（大写）【肆仟零叁拾柒万柒仟贰佰零贰元柒角】（¥【40,377,202.70】）债务，剩余人民币（大写）【叁仟贰佰万元整】（¥【32,000,000.00】）债务在 2023 年 4 月 15 日前还清。具体明细以集团公司财务账簿记录为准。

6.2 乙方对丙方的前款债务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以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贷款人为实现债权所花费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保全费、执行费、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保管费、鉴定费以及为申请财产保全提供担保而向保险公司缴纳的诉讼保全保险费等

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

6.3.保证期间为本合同 6.1 条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到日之日起两年。

7. 交割安排

7.1 各方应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割义务，将本合同项下的股权转让已依法向丙方登记机关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标的股权已登记在乙方名下，即视为标的股权交割完成。

7.2 甲方与丙方应于本合同全部股权转让价款支付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配合办理完成标的股权工商登记手续的全部事项。乙方应提供相关材料，配合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8. 股权取得

各方同意，乙方自交割日起即成为丙方股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本合同约定享有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

9. 交割延期

9.1 各方应尽最大努力使股权交割按期进行。如有特殊情况，各方可协商适当延期。

9.2 股权交割全部或部分无法完成，导致乙方无法实现取得标的股权的主要目的，且逾期超过 30 个工作日以上的，乙方有权书面通知解除本合同，要求甲方退还乙方支付的全部价款并赔偿乙方全部损失。

10. 交割后承诺

10.1 交割日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与丙方承诺协助乙方取得丙方集团公司的公章、印鉴、财务账套和业务档案。

10.2 乙方承诺，在交割日后 60 个工作日内，改选丙方董事会（执行董事），将丙方法定代表人改为乙方指定人选，并将丙方更名，不得再使用“和科达”字号。

11.过渡期

11.1 过渡期：指自本协议签订之日（不含当日）起至交割日（不含当日）之间的期间。

11.2 甲方与丙方确保所有集团公司将仅以与过去惯例相符的方式合法合规地开展业务经营，并应尽最大努力保持商业组织完整，维持同第三方的关系，保留现有管理人员和雇员，保持公司拥有的或使用的所有资产和财产的现状（正常损耗除外）。

11.3 过渡期内，除非本协议另有明确规定或者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与丙方应确保集团公司不得进行任何下述行为：

（1）增加或减少公司的注册资本，回购公司股权；

（2）分配或者宣布分配公司红利；

（3）对公司采取任何合并、分立、中止经营、并购、重组、清算、申请破产或者其它类似的行为；

（4）变更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使公司从事其现行营业执照登记经营范围以外的其它业务；

（5）采取其它可能会导致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变化的行为。

12.违约责任

12.1.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作的陈述、保证或其他义务，从而使另一方遭受损失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因此而致的全部经济损失。

12.2.如果乙方未按照本合同“付款方式”的约定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则每延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尚未支付股权转让价款金额的 5‰（万分之五）的违约金。股权转让款逾期支付超过 15 个工作日未能付讫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股权转让款总金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3. 合同生效、终止与解除

13.1.本合同自各方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署，且经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13.2 本合同自各方权利义务均已履行完毕之日起终止

13.3.本合同生效后，出现如下情形时，本协议解除：

13.3.1.经本合同各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13.3.2.股权交割全部无法完成，导致乙方无法实现取得标的股权的主要目的，且逾期超过 30 个工作日以上的，乙方有权书面通知解除本合同，要求甲方退还乙方支付的全部价款并赔偿乙方全部损失。

13.3.3.乙方未能在本协议生效后支付股权转让款，且逾期超过 15 个工作日以上的，甲方有权书面通知其他各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股权转让款总金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国家在数字货币和电力供给方面的政策转变，和科达东莞、和科达广州、和科达珠海原计划开展的业务受到影响，未能实现设立时的投资预期，未能形成稳定的经营盈利模式。公司决定处置和科达东莞、和科达广州、和科达珠海的主要目的是优化公司负债结构，处置低效资产，增强公司资金实力，聚焦核心业务，提升整体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后续稳健发展。汇添富资管财务及信用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交易完成后，和科达东莞、和科达广州、和科达珠海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将影响公司 2022 年度的净利润，最终影响情况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2 年度报告为准。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增加营运资金并聚焦主营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交易定价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出售全资子公司的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和科达（珠海）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浙联评报字（2022）第 527 号）；
- 5、《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和科达（广州）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浙联评报字（2022）第 528 号）；
- 6、《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和科达（东莞）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22）第 509 号）；
- 7、《和科达（珠海）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和信审字（2022）第 001156 号）；
- 8、《和科达（广州）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和信审字（2022）第 001155 号）；
- 9、《和科达（东莞）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和信审字（2022）第 001158 号）；
- 10、《股权转让合同》；
- 11、交易情况概述表；
- 12、和科达（东莞）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报表（模拟）。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2 月 13 日